证券代码: 831021 证券简称: 华雁智科 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 华雁智能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1 年 4 月 21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沈建平先生
- 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0,203,629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.8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- 1. 公司在任董事5人,出席5人;

- 2. 公司在任监事3人,出席3人;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;
- 4. 公司财务负责人出席会议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1-022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90,203,62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1-022),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90,203,629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1-022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90,203,62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1-022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90,203,629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1-022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90,203,62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四川华信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》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1-022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90,203,62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1-022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90,203,62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1-022),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90,203,62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#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国枫(成都)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吴金凤、唐雪妮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,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 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召集 人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 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公司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:
- (二)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雁智能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